**监督索引号53042400410101000**

华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基本情况

三、重点工作概述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华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负责与县“一府一委两院”办公室的联系；参与政务、管理事务、搞好服务，承担秘书、办文、信息、信访、档案、协调、督查、机要、保密等任务；负责办理县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常务委员会会议、常务委员会主任会议和其它会议的有关工作；根据主任会议的决定，处理常务委员会机关的日常工作，协调各工作委员会的工作关系和对外关系；负责常务委员会机关的行政管理、财务管理、人事管理、车辆管理、对外接待、后勤服务、安全保卫和机关干部职工的学习培训；参与常务委员会组织开展的调查、视察、执法检查，并起草有关的调查、视察、执法检查报告；围绕常务委员会的工作要点和民主法制建设、人大制度建设，进行调查研究、理论研究，发现问题，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定问题提供咨询服务，提供信息和参考；负责常务委员会及主任会议和上级人大及其常委会交办的其它工作。

1. 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8个内设机构，包括：县人大监察法制和民族外事与华侨委员会、县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县人大社会建设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县人大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县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县人大常委会预算工作委员会、县人大常委会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我单位为基层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

（二）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纳入我部门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1个。分别是：

1.华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纳入我部门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与我部门所属单位范围保持一致。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我部门2024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25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经费的：公务员20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0人，事业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0人，机关和事业工人5人；经费自理人员0人。

我部门2024年末其他人员3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经费的人员3人；经费自理人员0人。

年末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1人（离休1人，退休0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35人（离休0人，退休35人）。年末学生0人。年末遗属0人。

车辆编制1辆，在编实有车辆1辆，超编0辆。

三、重点工作概述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也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在县委的领导下，县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市委、县委全会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紧紧依靠全体代表，不断丰富和拓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华宁实践，圆满完成县第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为推动华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一是强化政治引领，在坚持党的领导中凝聚人大共识。始终牢牢把握人大政治机关首要定位不动摇，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更高站位擦亮政治底色，自觉把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贯穿于各项工作全过程、各方面。

二是坚持人民至上，在服务高质量发展中贡献人大力量。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紧扣发展第一要务，围绕全县中心工作和重点领域，坚持把监督工作融入发展大局，找准抓实工作的结合点、切入点，守正创新、依法履职，用“五个聚焦”确保监督效能转化为发展动能。听取和审议“一府一委两院”专项工作报告22个，开展执法检查3次、专题调研视察10次、专题询问1次，形成审议意见9份。

三是发挥主体作用，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中担当人大使命。始终坚持尊重代表、依靠代表、服务代表理念，不断健全代表履职机制，完善代表履职平台，支持保障代表依法履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华宁实践不断丰富。

四是加强自身建设，在提升效能中锤炼人大履职之能。始终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主动适应新时代人大工作新形势、新使命，把牢建设“四个机关”的目标定位，着力打造政治坚定、服务人民、尊崇法治、发扬民主、勤勉尽责的人大队伍。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华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2024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安排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华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华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2024年度收入合计6273287.81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273287.81元，占总收入的100.00%；无上级补助收入；无事业收入；无经营收入；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无其他收入。

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减少1409853.64元，下降18.35%。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1409853.64元，下降18.35%。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压减机关运行成本。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华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2024年度支出合计6273287.81元。其中：基本支出5753006.21元，占总支出的91.71％；项目支出520281.60元，占总支出的8.29％；无上缴上级支出；无经营支出；无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减少1409853.64元，下降18.35%。其中：基本支出减少333812.24元，下降5.48%；项目支出减少1076041.40元，下降67.41%。主要原因一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压减机关运行成本，公用经费支出减少；二是因财政运行困难，2024年代表意见建议办理经费、基层人大履职能力提升经费、代表通讯补助项目经费减少。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4年度用于保障华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5753006.21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5250469.50元，占基本支出的91.26％；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502536.71元，占基本支出的8.74％。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4年度用于保障华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520281.60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0.00元。

代表活动专项经费149000.00元，主要用于保障人大代表履职所需支出。

人大常委会业务发展项目经费129970.00元，主要用于开展人大业务，保障基层人大履职能力提升所需支出。

社会保障经费241311.60元，主要用于2021年死亡人员抚恤金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华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273287.81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减少1409853.64元，下降18.35%,完成年初预算的101.77%。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经费支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度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分功能分类科目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4545777.15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72.46%,完成年初预算的109.58%。主要用于县人大常委会机关保障工作正常运转的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车辆运行维护费等支出502536.71元；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3764270.44元；保障人大代表和基层人大履职项目支出278970.00元。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经费支出，导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相应减少。

2.外交（类）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3.国防（类）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4.公共安全（类）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5.教育（类）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6.科学技术（类）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876322.96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13.97%,完成年初预算的83.25%。主要用于县人大常委会机关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离退休人员经费等支出；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职工人数及离退休人数变动，导致决算差异。

9.卫生健康（类）支出561290.7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8.95%,完成年初预算的110.97%。主要用于县人大常委会机关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等支出；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职工人数变动及基本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保险补助基数正常调整。

10.节能环保（类）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11.城乡社区（类）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12.农林水（类）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13.交通运输（类）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16.金融（类）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无支出0.00元，年初无此项预算。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19.住房保障（类）支出289897.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4.62%,完成年初预算的63.40%。主要用于县人大常委会机关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职工人数及公积金缴费基数正常调整。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23.其他（类）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24.债务还本（类）无支出元，年初无此项预算。

25.债务付息（类）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1.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32800.00元，决算为1759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3.63%；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16237.00元，下降48.00%。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12000.00元，决算为1200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68.22%，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20800.00元，决算为559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31.78%，完成年初预算的26.88%。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数为0.00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16237.00元，下降74.39%；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5590.00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较上年减少16237.00元，下降74.39%；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0元，上年无此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32800.00元，支出决算为1759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3.63%，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16237.00元，下降48.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12000.00元，决算为1200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20800.00元，决算为559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6.88%。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压缩“三公”经费的支出，同时，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规定，从严控制公务接待批次和人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为0.00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00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16237.00元，下降74.39%，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5590.00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较上年减少16237.00元，下降74.39X%；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0元，上年无此项支出。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从严控制公务接待批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购置车辆0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保障县人大常委会机关运转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14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128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主要用于上级部门到华宁调研、视察、指导工作以及基层有关单位到县人大常委会协调相关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

（三）需要说明的事项

不存在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华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02536.71元，比上年减少131217.47元，下降20.70%,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压缩经费支出。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县人大常委会机关正常运转产生的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会议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1.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4年末，华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资产总额3799582.38元，其中，流动资产1576467.97元，固定资产2223114.41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00元，在建工程0.00元，无形资产0.00元（净值），其他资产0.00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144439.85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154271.96元。处置房屋建筑物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处置车辆0辆，账面原值0.00元；报废报损资产0项，账面原值0.00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0.00元；出租房屋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0.00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元。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监督索引号53042400410101111**